东杏政〔2024〕2号

杏陈镇2023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、《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等规定，《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全市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的通知》和《东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编制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等文件要求，我镇认真回顾和总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现公布2023年杏陈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，主要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，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时间为

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杏陈镇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杏陈镇人民政府党政办，邮编：363400，电话：0596-6061577，电子邮箱xcbgs57661800163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，杏陈镇人民政府在东山县委、县政府和镇党委的正确领导下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认真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政务公开的工作要求，紧紧围绕工作重点和年度目标任务，深入推进信息公开公示制度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政务公开，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、规范行业作风、促进依法行政的重要举措来抓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以队伍建设为保障，统筹政务公开事宜

加强队伍建设，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分工，配备政务公开负责同志和专职工作人员，统筹负责全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切实做到领导、机构、人员“三到位”，为信息公开工作提供队伍保障。强化部门沟通协作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“三审制”，形成上下联动、协调有序、职责明确、共同推进的工作机制。

（二）以政务平台为支撑，夯实政务公开基础

发挥政府网站政务公开主平台的积极作用，完善我镇网站栏目设置，做到无空白栏目、无延时更新。围绕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向村级延伸，逐步探索完善村级政务公开渠道，加强村居务信息公开栏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综合利用政务公开栏、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群众方便获取的渠道进行公开。同时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镇便民服务大厅政务公开专区，完善政府信息查询、依申请公开受理、办事服务咨询等服务窗口，提供全程免费帮办代办服务，及时妥善处理群众各类申请和诉求，打通政务公开服务群众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（三）以丰富内容为抓手，深化政务公开宣传

全面贯彻落实《条例》和政务公开年度工作要点，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制度并做好信息公开及报送工作。持续规范并细化公开重大建设项目、乡村振兴、医疗卫生、养老服务、社会救助等公众关注度高的重点领域信息，将全镇中心工作和群众关心问题等纳入重点公开内容，通过政务公开栏、政府门户网站集中按时更新和发布，进一步实现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领域全覆盖，以标准化规范化公开不断满足群众信息需求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3年我镇在县政府网站共计公开各类政府信息22条，分

别为民政扶贫救灾社会保障就业类信息 2 条，国土资源城乡建设环保能源类信息 1 条，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类信息 4 条，其他类信息 15 条。历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46 条。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0.1579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（六）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（七）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			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2023年，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有条不紊，稳中有进，但仍存在一些短板和不足，主要表现在：

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不够，整体工作开展不平衡，导致信息发布存在一定滞后性。

二是公开的内容比较单一，主动公开的信息多数是政策法规、政府文件及工作动态信息，涉及人民群众关注的焦点不够丰富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

1.加强队伍建设，开展业务培训。为更好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我镇积极动员和安排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参加业务培训，深入学习《条例》和相关法律法规，要求严格执行保密制度及责任追究制度，不断提高相关人员的政府信息采集和编辑能力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。

2.拓宽公开渠道，丰富信息内容。为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的方式和途径，我镇加大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建设力度，积极利用政府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政务公开栏等信息公开载体，加强与各个业务部门的联系，采用接待来访、电子信箱、发放宣传手册和资料等方式，及时发布政策解读、社会救助、扶贫脱贫、防灾减灾等信息，广泛宣传工作动态，同步进行政务公开宣传，切实抓好群众关注、涉及群众利益的各类政府信息公开。

3.强化督查督办，规范信息公开。制定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建设，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。强化保密审查与质量把关，加强监督指导各村政务

村务公开工作，对村级公开栏内容严格把关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按程序、按规定进行，形成工作有部署、实施有检查、定期有通报、年终有考核、违规违纪有责任追究的工作机制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序推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严格执行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，2023年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用。

杏陈镇人民政府

2024年1月17日